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五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我们对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一）、公司内部控制的概况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按照权责明确、结构合理、权力与责任对等的原则，公司建立了一整套较为完善、涵盖经营活动各个方面的规章制度及相应的业务流程，主要包括；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预决算管理、营销管理、合同管理、关联交易管理、所属企业管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这些制度构成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了有效执行，有力地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为公司长期稳健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按照建立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目标，公司持续不断地进行内部控制完善工作。公司已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项规章制度，确保其行使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公司董事会还建立了审计、提名、战略、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依据相应的工作细则，分别承担公司重大工作事项讨论与决策的职能，提高公司董事会运作效率。

（二）、内部审计部门的设立、人员配备及工作情况

公司一直致力于内控机制的建立与完善，设立了直接对董事会负

责的审计委员会，在经营管理部设置内部审计职能，并配备了专职内审人员，按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对公司本部及参、控股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活动情况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全面履行内部监督、内部控制管理职能，独立执行内部审计监督职能，为规范公司运作，维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发挥了积极作用。

（三）、重点控制活动

1、对所属企业的内部控制

公司对所属企业制订了《所属企业招投标和中介机构选聘管理暂行规定》、《所属企业策划设计管理暂行规定》、《所属企业工程成本管理办法》、《所属企业工程实施过程管理制度》、《所属企业营销管理暂行规定》和《所属企业重大事项决策管理暂行规定》等管理制度。公司向所属企业派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建立了企业经营计划报告制度，公司强化对所属企业经营计划的审核和审批管理，并在经营过程中不断加强监控；公司制定了所属企业重大经营事项的报告制度，及时对所属企业的重大经营活动实施监控，保证了所属企业的经营方向符合公司总体战略和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并对所属企业进行不定期的检查和年终考核评价，考核结果直接与所属企业负责人工资挂钩。

2、对关联交易的管理控制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对象、内容、审批程序和披露作出明确的规定。确定了公司关联方的名单，并及时予以更新，确保关联方名单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及其所属企业在

发生交易活动时，相关责任人通过仔细查阅关联方名单，审慎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如果构成关联交易，会在各自权限内履行审批、报告义务。

3、对外担保的控制

公司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遵循合法、审慎及安全的原则，严格控制担保风险。公司在《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中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及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未经公司批准，子公司不得对外提供担保。公司提供对外担保，严格履行决策程序，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交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批准，在签署保证合同后，随时关注被担保企业的财务状况和资金运作情况，以防范可能出现的风险。

4、重大投资的管理控制

公司重大投资坚持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控制投资风险、注重投资效益。公司建立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并在实际工作中严格执行。公司内部设立了投资发展部，负责对公司重大项目的可行性、投资风险、投资回报等事宜进行专门研究和评估。公司已建立前期考察、可行性研究、内部评估及投资决策等严格的程序。重大项目投资的决策均按相关法规履行了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审批程序。

5、信息披露控制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制度》，以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秘书处通过分级

审批控制保证各类信息以适当的方式，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外部信息使用者传递。

加大对向大股东报送未公开信息的管理力度，对报送财务数据的程序和内容进行规范和限定，明确授权批准程序，并将报送情况和知情人信息向深圳证监局报备。

（四）内部控制中的问题及改进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有关文件的要求，加强风险管理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取得一定成效。公司目前的内控制度已经基本能够保证目前各项重点业务的规范运作。但如何提高内控体系的有效性，需不断进行探索和完善，以强化风险管理，推动管理创新，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